

中共威海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威职党字〔2022〕13号

中共威海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孙常学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离退休党委，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处室、二级学院、资产公司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孙常学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办公室（统战部）行政科科长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办公室（统战部）副主任（副部长）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徐晓峰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组织人事处组织科科长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组织人事处（工会）副处长（副主席）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赵楠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团委副书记，

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学生工作处（团委）副处长（副书记）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谭国栋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总务处副处长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马光松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艺术设计系副主任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酒店与旅游管理系副主任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张雪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经济管理系副主任；

李震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建筑工程系副主任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校产管理处副处长（副科级）职务；

邵东波同志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交通工程系副主任，免去威海职业学院（威海市技术学院）机电工程系副主任（副科级）职务。

以上同志，自 2022 年 5 月 11 日起试用任职一年。

中共威海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2 年 5 月 11 日

威海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21 日印发